



2022 年度

单位预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7012

单位名称：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承办国内外各类文艺演出活动；组织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演出场馆服务；保证中国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演出活动需要。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067.4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891.35
八、其他收入	8	4.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9.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9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89.32
	30			61	
总计	31	2180.67	总计	62	2180.6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9.60	1028.12		1067.45			4.03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999.60	928.12		1067.45			4.03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 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1.35	1166.35	725.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791.35	1166.35	625.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1109.19	1109.1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8.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9.19	1109.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9.19	总计	64	1109.19	110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9.19	384.19	725.0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009.19	384.19	625.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65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2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2.2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9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9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9.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1.47	公用经费合计					3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80.67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73.64 万元，增长 20.68%，主要原因是按照有关部门要求中国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组织委员会办公室与省艺术中心合并，相关事业职能并入省艺术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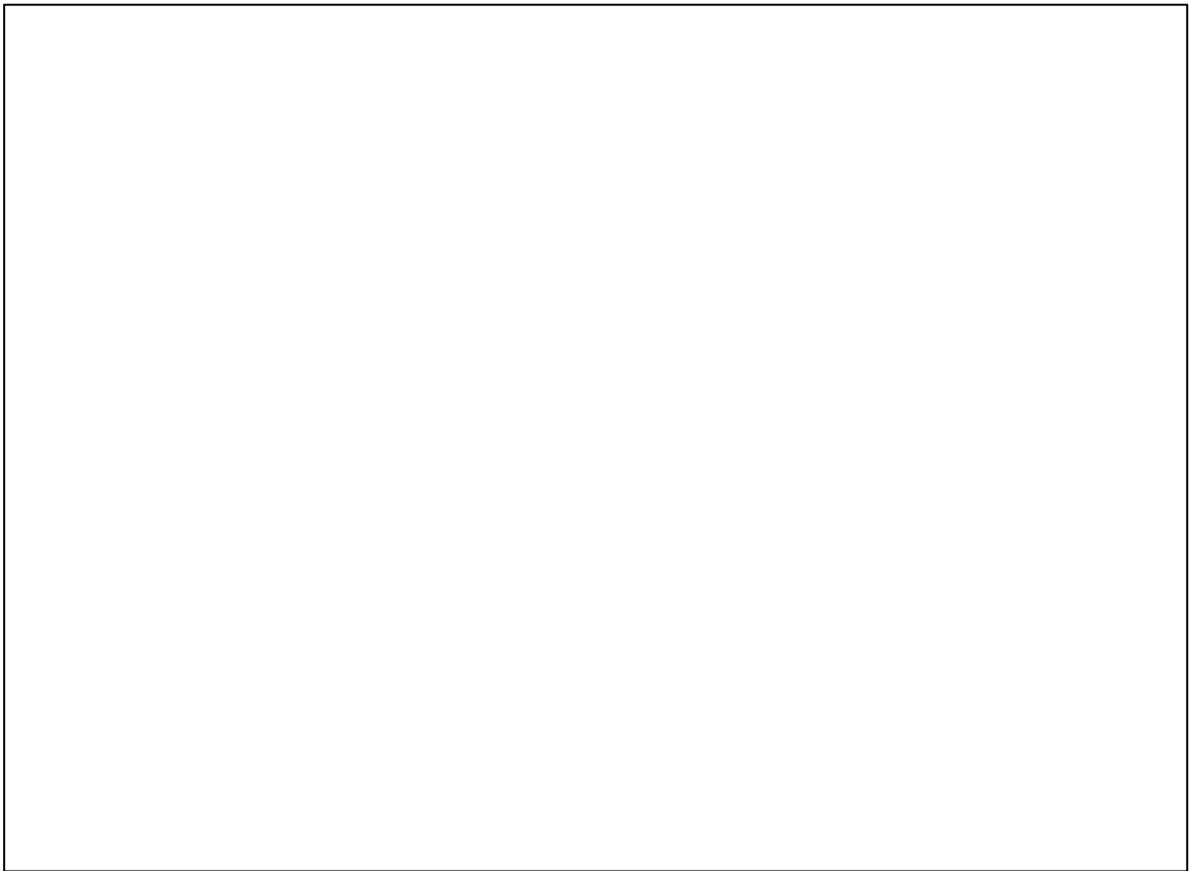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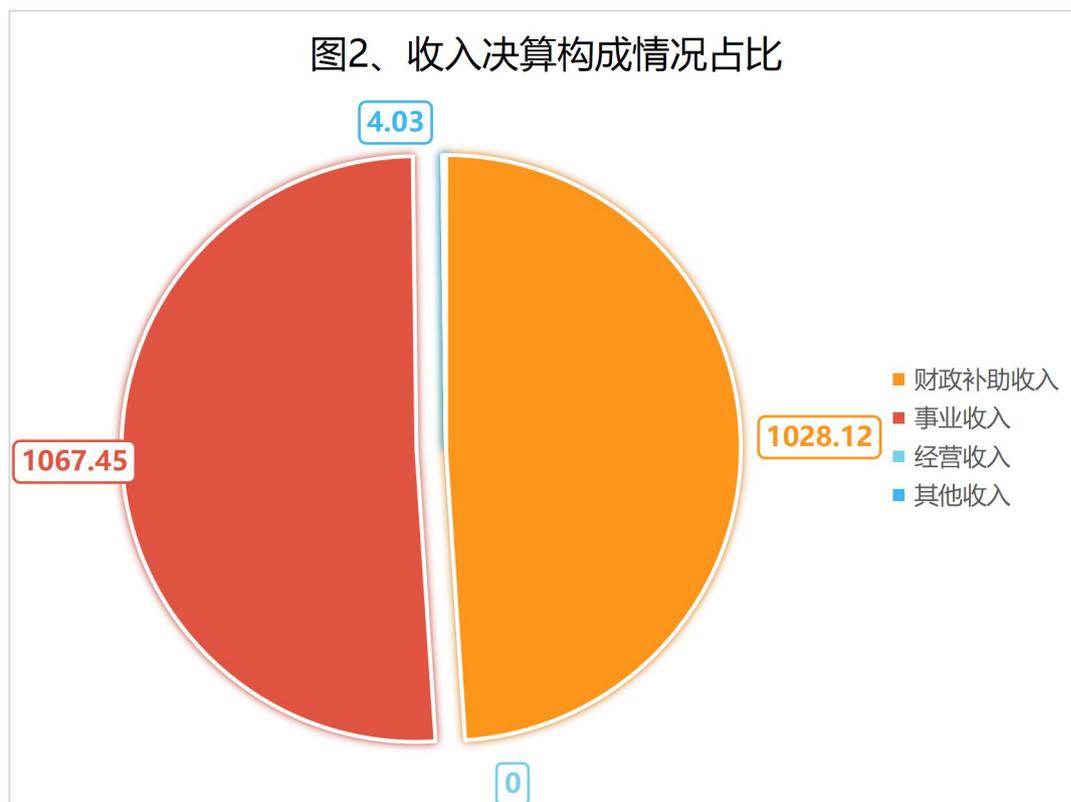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099.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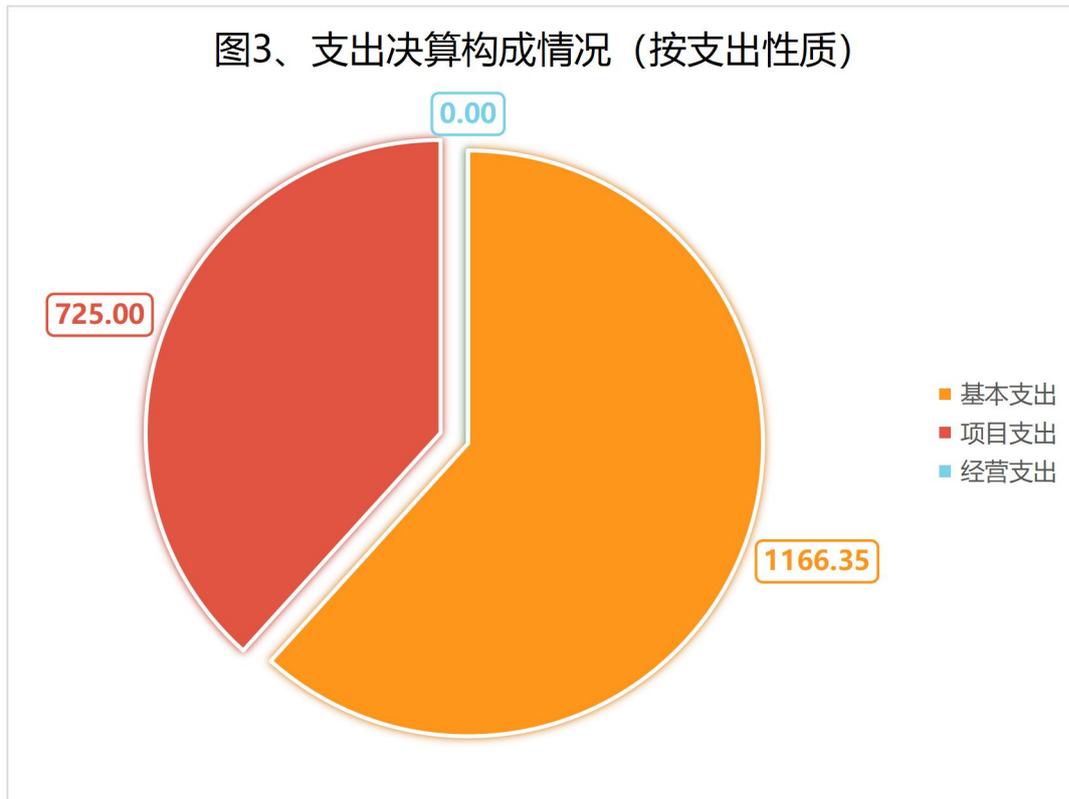
收入 1028.12 万元，占 48.97%；事业收入 1067.45 万元，占 50.84%；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03 万元，占 0.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91.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6.35 万元，占 61.67%；项目支出 725 万元，占 38.33%；经

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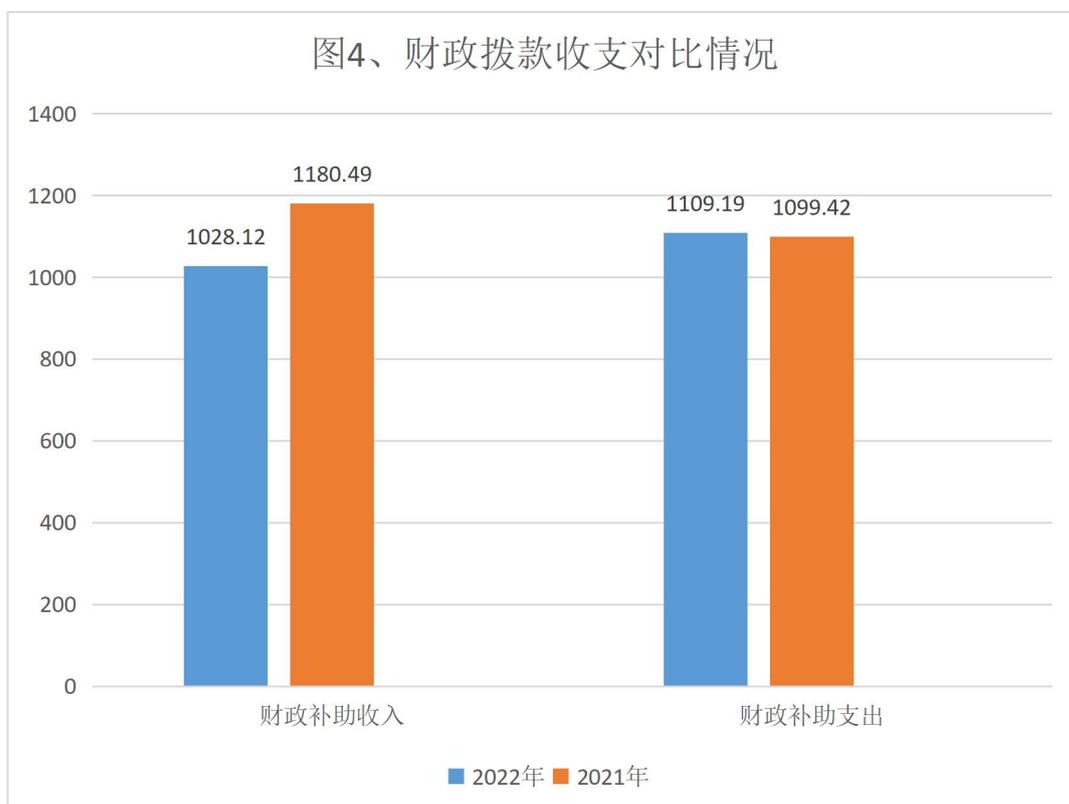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8.1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52.37 万元，降低 12.91%，主要是业务项目资金拨款减少导致；本年支出 1109.19 万元，增加 9.77 万元，增长 0.89%，

主要是结转 2021 年度财政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8.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37 万元；主要是：专项资金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1109.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7 万元，增长 0.89%，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1.0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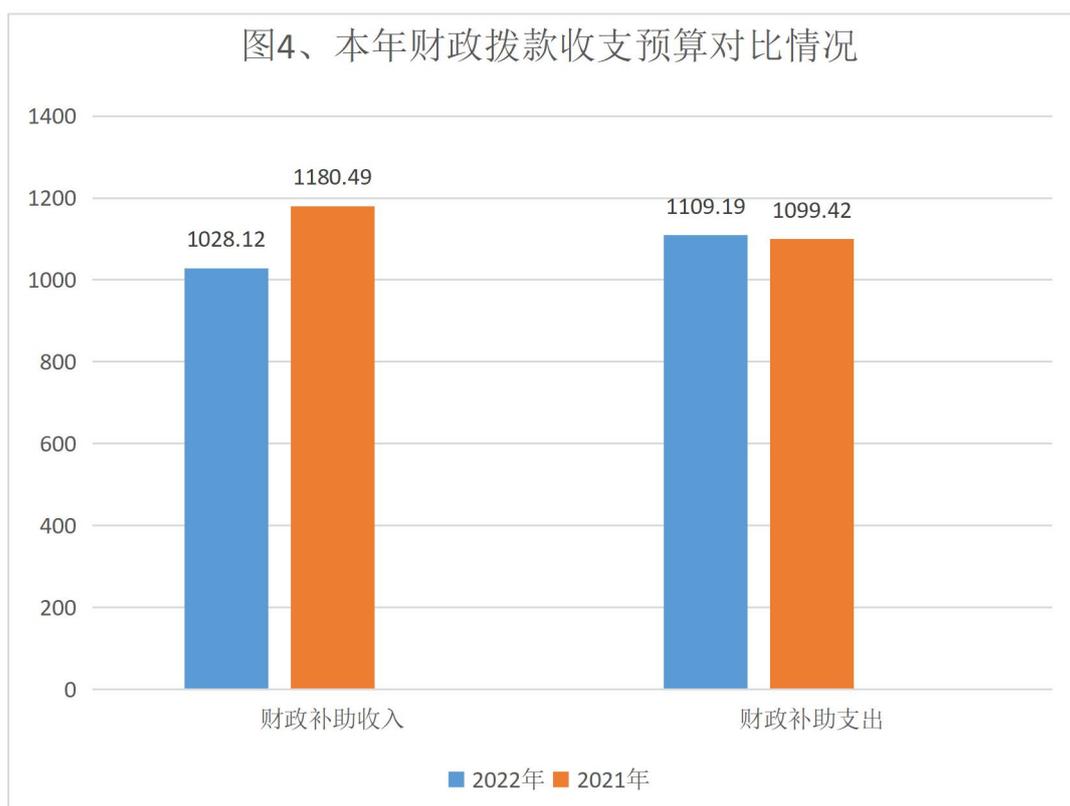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5%，比年初预算增加 7.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正常调增；本年支出 110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9%，比年初预算增加 88.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本年使用 81.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75%，比年初预算增加 7.62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正常调增；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8.69%，比年初预算增加 88.69 万元，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本年使用 81.07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09.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109.19 万元，占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4.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1.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2.71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皆未安排财政拨款用于“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皆未安排财政拨款用于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皆未安排财政拨款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财政资金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发生公务接待共 0.00 批次、0.0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皆未安排财政拨款用于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属于事业单位，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

加 1 辆，主要原因是单位合并，车辆过户。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8 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72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5.36%。组织对 2022 年度定额补助专项经费、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 3 个项目进行开展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取得了强烈的社会反响，收获了广大观众的良好口碑，手操观众及各领域专业人士的认可。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定额补助专项经费、舞台艺术精品工程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经费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定额补助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定额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25 万元，执行数为 4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定额补助专项经费主要

用于保证省艺术中心场馆正常运转，强化演出场馆管理，提升场馆服务标准，加大场馆演出宣传投入，打造演出品牌，为省会人民提供观看优秀演出剧目环境。2022年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场馆运转水电蒸汽能源消耗、保障场馆运转的聘用制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馆内保洁和绿化等物业管理费用、馆内设施设备保养维护检修费用和省艺术中心开展事业职能的委托业务费等。

2022年省艺术中心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和安全教育培训，加强日常巡查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定期开展消防和舞台设施设备检测检修，教育职工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不断提升安全意识、履行安全职责能力。

(2) 舞台艺术精品工程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舞台艺术精品工程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雁翎队》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民族歌剧《雁翎队》是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贯彻《河北雄安新区规划纲要》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纪念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5 周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重点剧目，由河北省艺术中心创排出品。

民族歌剧《雁翎队》2018 年 11 月立项，2019 年开始创作筹备，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首演。2022 年计划参选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对该剧目在原创作基础上继续加工提升并复排。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民族歌剧《雁翎队》舞美设计制作、主演（含 B 角演员）及群众演员费用、主创人员劳务费、外请人员劳务费、多媒体视频宣传制作费、演职人员食宿交通等相关创排费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驻场演出 15 场，其中线下剧场演出 8 场，受众人数为 12000 人次，线上 7 场，超过 8000 人次观看。在河北新闻网、“经典有约”河北省优秀剧目展播活动、艺术中心抖音官网、抖音线上直播“云艺术空间”、建党 101 周年“迎七一”网上剧院、河北省艺术精品展演展出季、北京时间“大戏看北京”云剧场等多个平台进行线上展播，并入选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暨第十七届文华奖终评演出剧目。该剧在复排过程中还注重培养本省优秀青年艺术人才，剧中部分主要演员、伴奏乐队均由省内优秀青年演员和演出团体组成，复排后的剧目受到业内专家与观演观众一致好评。

附件 1

2022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定额补助专项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25.00		到位数	425.00	执行数	425.00			
	其中：财政资金	425.00		其中：财政资金	425.00	其中：财政资金	425.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保障场馆基本运转，做好馆内设施设备的基本维护，一年不低于 3 次 2、提升场馆使用效率，保障演出高质量、高标准、高效率完成			全年对馆内的消防、空调（锅炉）、舞台机械等设施设备进行 5 次检测，发生发生各类检测费 14.65 万元；剔除疫情不可抗力因素，2022 年度场馆正常开放，接待各类演出活动 47 场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运转面积	10	≥	32059	平方米	32059 平方米	完成	10
			文艺活动次数	10	≥	60	次/场	47.00	未完成	7.83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保障运转率	1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场馆设施设备维护完成次数	10	≥	3	次	5 次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场馆维修（护）成本	10	≤	20.00	万元	场馆维护维修检测成本单次不高于 20 万元	14.6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15			场馆长期运转	剔除疫情不可抗力因素，2022年度场馆正常开放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15	≥	85%	得到广大受众群体的认可	打磨原创民族歌剧《雁翎队》入选第17届文华奖终评作品名单，承办2022音乐考级河北考区线上考级工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场馆满意度	5	≥	85%	演出举办方对场馆各项运转功能满意度指标	100%	完成	5
			观众满意度	5	≥	85%	文化活动现场观众的满意度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8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受疫情影响，组织演出活动场次与预期场次数量存在差距。中心通过将部分活动改由线上执行，同时承接了第五届国际动漫游戏产业博览会、中国音乐家协会2022音乐考级河北考区线上考级、“欢乐春节——美丽河北”系列活动及部省合作对外交流项目等其他活动。									

附件2

2022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2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按时保质完成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后续支出和修改打磨任务；2、2022年为喜迎党的二十大，庆祝雄安新区成立五周年，计划进行巡演。			1、按时保质完成剧目的打磨提升复排工作，2022年成功入围第十七届文华奖终评作品名单，成为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39部展演剧目之一；2、受疫情影响，巡演调整为线上展播和在省艺术中心大剧院线下演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驻场演出15场，其中线下剧场演出8场，线上7场。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20	≥	4	场次	15	完成	18
		质量指标	入选省级以上项目评选数量(项)	10	≥	1	项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0			2022年12月31日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剧目的打磨提升复排工作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成本指标	控制弹性成本比例	10	≤	35	百分比	0.06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显著	15			喜迎党的二十大，庆祝雄安新区成立五周年	除在省艺术中心剧场组织线下演出外，还在河北新闻网、“经典有约”河北省优秀剧目展播活动、艺术中心抖音官网、抖音线上直播“云艺术空间”、建党101周年“迎七一”网上剧院、河北省艺术精品展演展出季、北京时间“大戏看北京”云剧场等多个平台进行线上展播	完成	14.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才培养	15			挖掘培养民族歌剧人才	剧中群众演员、部分主要演员、伴奏乐队均由省内优秀青年演员和演出团体组成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专家满意度	1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受疫情影响，计划巡演活动无法实施，调整为线上展播和在省艺术中心大剧院线下演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驻场演出15场，其中线下剧场演出8场，线上7场。									

附件3

2022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河北省艺术中心（河北省对外文化交流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完成剧目在创作和舞台方面的修改提升，进行复排；2、完成演出不少于10场（线上线下），为迎庆党的二十大营造浓厚氛围。			1、在原有剧目创作基础上完成复排，入选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第十三届艺术节暨第十七届文华奖终评演出剧目；2、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驻场演出15场，其中线下剧场演出8场，线上7场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进度	10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100%	完成	10
				=	100%	百分比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20	≥	10	场	15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配套资金比例	10	≥	70%	百分比	73.6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能达到的水平	10			在省内以上级别产生重要影响；	入选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第十三届艺术节暨第十七届文华奖终审演出剧目	完成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完成进度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复排直接成本经费	10	≥	60%	百分比	88.5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我省艺术人才培养的促进作用	10	≥	10人		10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专家满意度	10	≥	85%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10
	100								100
自评总分									

四、年度
绩效指
标完成
情况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下
一步整
改措施

无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公开中反映项目绩效评价 3 个。分别是

1. 定额补助专项经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 舞台艺术精品工程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加工提升经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民族歌剧《雁翎队》复排经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